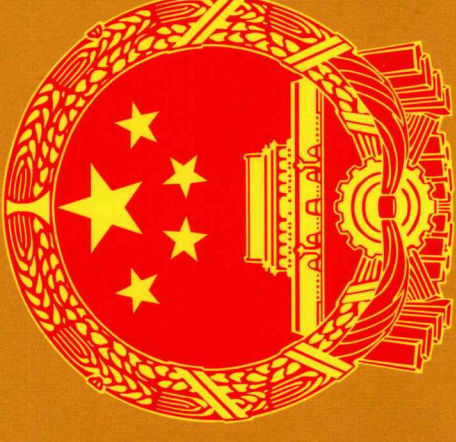


中华人民共和国



建设用地 规划许可证

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

中华人民共和国

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

地字第 1306242026YG0002633 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和国家有关规定，经审核，本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颁发此证。

核发机关

阜平县自然资源局

日期

二〇二六年四月十六日



用地单位	文叁卅（阜平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
项目名称	阜平县文叁卅（阜平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万千瓦独立储能试点项目
批准用地机关	阜平县人民政府
批准用地文号	阜政【2026】14号
用地位置	阜平县王林口镇西庄村
用地面积	20049平方米
土地用途	工业用地
建设规模	计容面积不小于20049平方米
土地取得方式	挂牌出让
附图及附件名称	附：阜平县文叁卅（阜平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万千瓦独立储能试点项目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附图

遵守事项

- 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，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准予使用土地的法律凭证。
- 未取得本证而占用土地的，属违法行为。
- 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，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。
- 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，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